

南京农业大学信息管理学院
关于做好 2027 年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
免试攻读研究生推荐工作的通知

根据《南京农业大学关于做好 2027 年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的通知》的精神，现就做好我院 2027 年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学院成立 2027 年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小组成员为：

组 长：张兆同 郑德俊

副组长：付少雄 孙国成 王东波

成 员（按姓氏笔画排名）：

汪浩祥 张冬青 桂思思

二、工作原则

学院成立推荐免试研究生工作小组，根据学校推荐免试研究生相关政策开展相关工作。要切实保障考生自主报考。坚持公开、公正和公平原则，统一标准、统一程序选拔考核。建立健全回避制度，中层及以上领导干部和推免招生工作人员，如有直系亲属或其他利益相关者报名参加本单位推免，应于 9 月 1 日前主动向学院报备并全程回避；如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本单位推免，应于 9 月 1 日前主动向学院报备。学院工作小组成员需签订《回避承诺书》。

严格审核认定学生的高水平科研创新成果、竞赛奖项等的真实性、原创性，坚决杜绝弄虚作假。学院按照学科专业分别成立材料审核专家组，每组不少于 3 人，并组织相关学生在学院一定范围内公开答辩（答辩全程录音录像）。加强对联合参赛、与指导教师联合发表

论文等情况的审核，要求相关学生出具指导教师本人撰写并署名的推荐信，客观陈述学生在联合成果中的实际贡献。

所有获得申请推免资格的学生，由学院推免工作小组审核并报学校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通过、公示无异议后，方能获得推荐资格。如学生对推免程序、标准和对结果有异议请及时与学院工作人员联系，及时纠正推免工作中出现的错误。对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论文抄袭、虚报获奖或科研成果等学术不端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的学生，一经查实，将取消推免资格。

所有申请推免资格的学生与学院签订《诚信承诺书》（附件5），承诺所有提供的信息和材料完全属实。否则，一经查实所提供的信息和材料不属实，将取消推免资格。

三、推荐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中国式现代化建设服务，政治立场坚定，思想品德良好，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各学年综合测评优良。

2. 应届本科毕业生，勤奋好学，GPA 不低于 3.4。系统掌握本学科专业领域的基础理论、专业知识和基本技能；具有从事科学研究、专业实践的能力和基础，以及较强的创新意识和潜质。

3. 必修课不及格记录不超过一门，且参加推免时经补考或重修（仅限该课程无补考仅可重修）已通过课程考核。

4. 英语 CET-4 级 460 分及以上，或 CET-6 级 426 分及以上，或托福 80 分及以上，或 GRE310 分及以上，或雅思（A 类）6 分及以上。

5. 应修满培养方案指定的学术研究类选修课程学分。

6. 达到大学生体育锻炼标准，身体健康。

7. 未有任何尚在期限内的处分，无任何考试违规违纪和学术不端记录。

四、推荐办法

要坚持德智体美全面衡量，以德为先，把学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推免生遴选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推荐录取。所有获得申请推免资格的学生，必须经过综合考核、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并审议通过、公示无异议后，方能获得推免资格。

综合考核方案

依照学生的综合考核总成绩由高及低顺序确定推荐名单。综合考核内容包括学生学习成绩 GPA 绩点折算分和综合素质折算分之和，GPA 占比 70%，综合素质占比 30%。

综合考核总成绩= GPA 折算分 + 综合素质折算分

学习成绩 GPA 绩点以推荐免试工作期间教务处数据库中的数据为准。计算办法如下：

GPA 折算分等于两部分结果相乘，第一部分为该生 GPA 绩点乘以 70 除以本专业最高 GPA 绩点的结果，第二部分为专业人数减去 GPA 排名数后加 1 的得数除以专业总人数的结果

综合素质加分最高分为 90 分，按照“信息管理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综合素质加分体系(修订)”项目进行记分（见附件 1-3），学生在同一模块类别有多项加分情况时，只取最高一项，其他项目不再累计加分（注意备注栏附加说明），学术科技竞赛团体赛以证书上获奖姓名排序积分，且团体竞赛需为南京农业大学推报项目，同一赛事只能在一个模块内记分，不重复累加。原则上科研成果要与专业领域相关且成果所有权归属于南京农业大学及其下属研究机构，材料落款时间、论文发表时间截止 2026 年学校推免文件通知下发前。相关学生的综合素质得分说明材料要在学院公示 3 天。综合素质得分计算办法如下：

综合素质折算分等于学院核准的综合素质加分总分乘以 30%

五、推荐名额

1. 学院总名额由校教务处统一下达，按照 2027 届各专业人数同比例分配，结合学科发展、专业建设成果等原则，确定各专业推荐名额。各专业推荐名额如下：

	信 息 管 理 与 信 息 系 统	信 息 资 源 管 理	工 程 管 理	物 流 工 程	工 业 工 程	总 数
名 额	10	8	9	10	11	48

2. 专项推免计划，由学校相关单位按照工作要求组织遴选。在推免计划遴选公示期间，学生可放弃计划资格；公示期结束后，学生若放弃，不再给予其他途径的推免资格。“研究生支教团”计划由校团委按其工作方案组织遴选并公示。

3. 对于在学科专业相关领域取得突出成绩的学生，在满足推免基本条件第一条、第六条、第七条的情况下，由三位专业相关教授（与学生本人无亲属关系）联名推荐、学院学术委员会审核认定，经学校推免领导小组审核答辩资格，通过专家答辩论证后可获得推免资格，不占用学院名额。

六、工作进程

1. **9 月 4 日前：**推荐生与学院联系，办理申请手续，并提交《推荐免试生申请表》（附件 4）、《诚信承诺书》（附件 5）、《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英语考级证书、各类获奖证书、公开发表的论文等材料原件和复印件。对于有直系亲属或其他利益相关者在本单位工作的学生，尤其是担任本单位中层及以上领导干部和推免招生工作人员的，相关学生须在申请或报名时主动报备。

2. 9月11日前：学院在网站公示拟推荐学生相关信息和拟推荐名单，经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向学校上报拟推免生名单，同时报送拟推荐学生本科阶段学习成绩单（PDF格式），由校教务处进行名单公示。

3. 其他未尽事宜，由学院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工作领导小组讨论决定。

附件 1：信息管理学院推荐免试研究生综合素质加分体系（修订）

附件 2：I 类赛事名录（试行）

附件 3：II 类赛事目录（试行）

附件 4：南京农业大学 2027 年推荐免试生申请表

附件 5：诚信承诺书

南京农业大学信息管理学院

2026 年 8 月 31 日